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7-005

债券代码：125620

债券简称：15 中安消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原独立董事郝军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农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中安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269）。2016 年 12 月 23 日，公司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农晓东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秦永军先生（独立董事）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次变更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如下：

- 1、审计委员会：农晓东（主任委员）、秦永军、周侠；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秦永军（主任委员）、农晓东、张建英。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0 日